

海螺（安徽）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 申请授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抵押及授信情况

2025年6月9日，海螺（安徽）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孙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控股孙公司广西海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西海螺”）以其自有资产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宾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建设银行来宾分行”）申请不超过5,000万元授信，期限为2年。前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金额、贷款利率等以与银行协商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。公司与建设银行来宾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次申请授信并提供抵押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抵押人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：

企业名称：广西海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成立时间：2019年1月3日

注册地址：来宾市兴宾区创新路1号生产研发中心

法定代表人：段天祥

注册资本：10,000万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新材料技术研发；专用化学产品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制造；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；节能管理服务；专用化学产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工程管理服务；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。（除

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许可项目：危险废物经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2、股权结构：安徽海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广西海螺 100%的股权，公司持有安徽海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5%的股权。

3、广西海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抵押资产情况

本次抵押物为广西海螺自有的 9 处房产及其共有宗地的土地使用权（不动产权证书号：桂（2021）来宾市不动产权第 0018620 号，桂（2022）来宾市不动产权第 0217659 号、0217660 号、0217661 号、0217662 号、0217666 号、0217667 号、0217668 号、0217669 号，桂（2025）来宾市不动产权第 0003560 号）。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，上述抵押物账面净值合计为 7,436.90 万元（未经审计）。

除本次抵押外，上述不动产权不存在抵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，不涉及重大争议、诉讼或仲裁事项，不存在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。

四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广西海螺抵押资产系为其融资提供增信，满足其生产经营资金需要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。目前广西海螺经营状况正常，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，本次申请抵押贷款事项风险可控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螺（安徽）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0 日